

博深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年度继续使用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1、投资种类：博深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投资专业理财机构发行管理的保本型低风险理财产品（包含本金保本型存款和固定收益凭证）。

2、投资金额：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资金使用总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50,000 万元（含外币），且单笔投资理财的金额不超过 20,000 万元。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。

3、特别风险提示：受政策风险、市场风险、流动性风险等变化影响，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产品，其投资收益具有不确定性。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并谨慎投资。

一、投资情况概述

1、投资目的：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，增加公司收益。

2、投资金额：公司 2026 年拟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短期投资理财。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资金使用总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50,000 万元（含外币，以下同），且单笔投资理财的金额不超过 20,000 万元。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。

3、投资方式：拟投资专业理财机构发行管理的保本型低风险理财产品（包含本金保本型存款和固定收益凭证）。公司根据资金安排情况择机购买上述理财产品，单一产品最长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。

4、投资期限：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。

5、资金来源：公司用于投资理财产品的资金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，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，资金来源合法合规。

二、审议程序

2026年3月13日，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6年度继续使用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》。

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在上述投资额度内行使投资决策权，由公司财务总监和财务管理部具体实施上述理财事项。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。

本次投资事项的批准权限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，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该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履行关联交易审议程序。

三、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

1、风险分析

尽管公司拟投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，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，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；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，故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。

2、风险控制措施

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《公司章程》《投资决策与项目管理制度》的要求，开展相关理财业务，并将加强对相关理财产品的分析和研究，认真执行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，严控投资风险。

(1) 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、项目进展情况，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，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，控制投资风险；

(2) 审计部负责公司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，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，并根据谨慎性原则，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；

公司本着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，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，对理财产品的投资严格把关，谨慎决策，并将与相关的理财业务机构保持紧密联系，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，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，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。

四、对公司的影响

在确保不影响日常经营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低风险理财产品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，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，为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

博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三月十七日